

云南省用地规划条件（建筑类）

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富宁县

2026年（富宁县）第8号

地块编号 (项目名称)	NX02-07(板仑乡2026-01号)							
地块位置	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富宁县板仑乡瓦窑村委会那谢小组（云南富宁产业园区那谢片区）							
规划依据	云南富宁产业园区详细规划							
申请人 (单位)	富宁县土地储备中心							
用地性质及控制指标								
地块编号	总用地面积 (㎡)	用地性质	兼容	空间 位置	容积率	建筑系数 K (%)	绿地率 (%)	建筑高度 (m)
NX02-07	9360.57	二类工业用地		地上	≥1.00 ≤2.00	下限40	≤20.00	≤24.00
停车泊位	机动车							
	非机动车							
交通组织要求	按详细规划要求执行							
建筑控制要求	退线	建筑退让规划道路5米。						
	间距							
	界面							
城市设计要求	按详细规划要求执行							
地下空间要求	按详细规划要求执行							
历史文化保护 要求								
周边市政、场 地竖向及管线 综合	按详细规划要求执行							
公共管理与公 共服务设施配 建要求	按详细规划要求执行							
商业服务设施 配建要求	按详细规划要求执行							
公用设施配建 要求	按详细规划要求执行							
其他要求 (非空间治理 内容不得纳入 规划条件)	1、其他规划条件中未涉及的规定内容，按详细规划要求执行。2、投资强度：富宁县土地等别属于十五等，该地块的投资强度大于等于440万元每公顷。							
附图名								

备注：

取得规划条件满一年未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取得的规划条件自行失效。

签发单位：富宁县自然资源局（盖章）

签发日期：2026-06-11

